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裕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 ZHONGYU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633)

### 全年業績公佈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財務及營運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變動 %
營業額	<b>12,444,246</b>	13,472,199	(7.6)%
除稅前溢利	<b>572,930</b>	448,697	27.7%
年內溢利	<b>253,217</b>	201,144	2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b>247,278</b>	146,384	68.9%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b>8.98</b>	5.25	71.0%
天然氣銷售量(千立方米)	<b>3,213,651</b>	3,196,174	0.5%
液化天然氣批發客戶的天然氣 銷售量(千立方米)	<b>653,593</b>	394,586	65.6%
擬派付末期股息(港仙)	<b>3.00</b>	2.00	50%

## 主席報告

尊敬的股東：

二零二五年，國際形勢風雲變幻，地緣政治風險、貿易保護主義加劇，不斷加大全球經濟發展的不確定性。同時，國內需求進一步放緩，產業結構加速向「新」向「優」轉型，人工智能(AI)浪潮席卷千行百業，科技革命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催生全新賽道與維度，而能源行業正處於「傳統能源轉型陣痛、新能源加速擴張」的關鍵期。面對復雜多變的外部環境，中裕能源主動應變，以數智化賦能，精細運營；以資金管理優化，降低財務成本，為企業穩健發展提供了堅實保障，公司經營業績展現出強大韌性。

過去一年，在經營上，集團以安全為基石、以民生為導向、以數智為驅動，多措並舉穩固城燃業務基本盤。同時，集團智慧能源項目穩健運營、回報良好，項目效益逐步釋放。在此基礎上，本集團堅定落實以生物質業務為主線開展零碳耦合業務的轉型新戰略，通過開拓實踐，成功落地了一批生物質零碳精品項目，並且通過整合上下游資源，向生物質全產業鏈延伸，逐步建立從核心裝備到終端服務的完整業務鏈條，為集團未來的多元化發展路徑奠定了堅實的產業基礎。在管理上，有序推進組織架構優化調整，同步啟動組織績效革新工程。圍繞幹部管理優化提升、人才梯隊建設、深化儲備高管管理和優化子公司中層隊伍等一系列精細化管理措施，為集團轉型發展提供堅實保障。

## 展望

二零二六年，全球經濟將在通脹回落與AI技術紅利支撐下展現韌性，但增長分化、貿易摩擦及地緣政治風險仍是主要挑戰。作為「十五五」規劃開局之年，中國經濟迎來新舊動能轉換關鍵節點，新質生產力將加速對沖房地產下行拖累，在積極財政與適度寬松貨幣政策支持下，邁向高質量發展新格局。在這一宏觀變局與戰略開局的雙重交匯點上，能源行業轉型邏輯愈發清晰，天然氣正完成從「過渡能源」到「基礎支柱能源」的關鍵一躍，以「轉型支撐+安全保障」的雙重使命深度融入新型能源體系建設大局。

面對天然氣戰略定位躍升帶來的廣闊發展空間，中裕能源將緊抓機遇、主動作為，深耕城燃主業，持續強化安全保供能力，優化氣源結構，提升智慧運營水平，以此為基礎築牢發展根基。同時，本集團將聚焦存量挖潛與服務創新，持續延伸服務鏈條，大力拓展燃氣保險、燃氣具銷售、燃氣管道美裝等業務場景，與客戶建立更持久的合作關係，在滿足客戶用能需求的同時創造增量價值。以安全可靠的供應與優質高效的服務，在能源轉型大潮中踐行企業責任，實現可持續發展。

另一方面，本集團將依託過往在生物質全產業鏈的布局成果，充分發揮「技術+裝備+服務」模式的閉環優勢，持續深化產業鏈協同，穩步推進零碳項目復制推廣，推動生物質業務從單體項目運營向規模化效益跨越。同時，本集團將以生物質能為切入點，積極拓展海外市場，探索國際化發展路徑，並依託智慧運營領域的積累，將生物質能利用向數智化管理進階，更好滿足全球製造業對低碳環保、高效用能及高可靠性的需求，進一步夯實多元化發展基礎，助力集團綠色轉型行穩致遠。

在數智化升級方面，本集團將緊抓人工智能技術變革機遇，全面推動數智化與經營管理深度融合。在運營層面，加快AI技術在管網智能監測、負荷精準預測、故障預警與應急調度等場景的落地。在管理層面，推動財務管理、人力資源、風險管理及合規及供應鏈協同等環節的數字化轉型。在服務層面，深化AI在用戶畫像、需求洞察、精準服務中的應用，以智能化手段探索用戶需求，優化客戶體驗，提升服務響應效率。通過全方位數智化升級，持續提升本集團企業精細化管理水平與企業經營效率。

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管理方面，集團將ESG理念深度融入戰略決策與日常運營，持續完善ESG管治架構，強化環境績效管理與信息披露，提升公司治理透明度與規範性，以負責任的方式回應利益相關方期待。同時，集團持續探索綠色金融合作機遇，將綠色融資工具與財務管理深度結合，通過多元化融資渠道，優化資本結構，降低融資成本，並將綠色融資精準投向生物質供能等綠色項目，實現資金配置與綠色戰略的同頻共振。在此基礎上，集團也將持續強化現金流管理與成本管控，為集團綠色轉型與可持續發展打造堅實根基。

## 致謝

回望來路，中裕能源的每一步成長，都凝結著全體中裕人的智慧與汗水；每一個里程碑，都離不開合作夥伴的信任與托付。正是這份眾志成城的力量，讓我們在市場的風雨中站穩腳跟，在轉型的浪潮中堅定前行。展望未來，能源變革的大潮奔湧而至，中裕能源將錨定綠色發展航向，深耕城燃業務，拓展生物質零碳業務市場，以更昂揚的斗志、更務實的作風，築牢能源安全防線，賦能民生幸福升級和社會綠色發展。使命在肩，任重道遠。在此，我謹代表董事會，向每一位中裕人致以誠摯的感謝，向長期陪伴我們的客戶、股東及社會各界人士表達深深的感恩之情。

主席  
王文亮  
香港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 行政總裁致辭

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及各位中裕同仁，欣然呈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全年業績。

二零二五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地緣政治沖突與貿易保護主義愈演愈烈，對全球經濟形成顯著擾動，外部環境更趨複雜嚴峻。國內經濟新舊動能轉換進入攻堅期，有效需求不足、結構性矛盾依然突出，經濟回升向好基礎仍需鞏固。受此影響，全國天然氣表觀消費量4265.5億立方米，同比微增0.1%。面對挑戰，中裕能源嚴守安全紅線，保障安全供給，並以精細化管理為抓手，向內挖掘潛力、向外提升韌性，在複雜嚴峻的市場環境中牢牢穩住城燃業務基本盤。同時，集團智慧能源業務平穩運行，並在生物質業務新賽道上取得突破性進展，成功佈局生物質零碳業務全產業鏈，為公司高質量發展注入了綠色新動能。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全國11省份擁有74個特許經營燃氣項目；城鎮燃氣業務為35,340戶工商業客戶及約540萬住宅用戶提供服務；同期集團已投運的綜合能源項目達237個；綜合能源銷售量達1,399百萬千瓦時。二零二五年集團天然氣總銷售量按年增長0.5%至3,213,651,000立方米。

## 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為12,444,24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472,199,000港元），按年減少7.6%。營業額減少主要來自燃氣銷售及智慧能源的收入減少。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四大核心業務即燃氣銷售、燃氣管道建設、智慧能源以及增值服務，分別佔本集團二零二五年營業額的82.9%、6.7%、5.4%及3.6%。燃氣銷售業務繼續成為本集團二零二五年的最大貢獻者，銷售額達10,316,75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734,109,000港元)。由於本集團龐大且高粘性的用戶基礎，該業務繼續成為本集團的核心業績貢獻來源。

多年來，本集團一直致力積極優化氣源機構，尋找天然氣上游合作機會，並成功開拓國際LNG貿易業務。本年度，該業務銷售額達2,766,67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920,367,000港元)，同比減少5.3%；天然氣貿易量達1,003,591,000立方米。

隨著本集團過去數年的努力，所在經營區域的燃氣接駁滲透率已達到相對較高的水平。二零二五年全國房地產市場持續低迷，房屋新增竣工面積持續下降，對新居民用戶開發造成一定影響。為維持良好的用戶結構及應收賬款水平，於本年度，集團新增管道燃氣接駁居民用戶數達207,685戶，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接駁540萬戶居民用戶，較去年同期增長約4.0%；本年度新增接駁工業用戶397戶及商業用戶3,735戶，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25.2%和6.2%。由於本集團繼續擴大業務覆蓋範圍，本集團現有中樞及主干管道總長度從28,201公里增加至28,597公里，增幅為1.4%。

本集團主動推進業務結構優化與戰略轉型，大力發展綜合能源業務，確立並落實以生物質為主線開展零碳耦合業務的轉型新戰略。報告期內，受業務結構主動優化、資源重點投向新興戰略板塊等因素推動，集團智慧能源業務銷售額達667,569,000港元(2024年：1,154,291,000港元)，佔集團總收入5.4%(2024年：8.6%)，同比減少42.2%；綜合能源銷售量達1,399百萬千瓦時，同比減少42.7%。本年度，集團生物質業務已實現重要突破，上下游產業鏈布局正有序落地，為集團未來綠色低碳、高質量發展打開新空間。

依託城燃高黏性用戶，本集團創新經營，推動自主廚電品牌「中裕鳳凰」產品銷售，並通過「中裕i家」零售平台為客戶提供更為便利、高效的增值服務。同時，本集團積極發展燃氣保險、室內美裝等創新業務，開拓區域外市場，培育孵化燃氣具子品牌，並通過「中裕愛家」智能生活館落地運營，正式啟動室內美裝服務，以進一步提升市場佔有率與品牌影響力。本年度，該業務銷售額達454,96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68,462,000港元)，同比增長23.5%。

## 展望

二零二六年，地緣政治緊張、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債務高企等風險依舊阻礙著全球經濟復蘇的步伐。身處「十五五」開篇之局，中國經濟正經歷著「外需支撐」與「內需磨底」的雙重洗禮。對城燃行業而言，這一格局蘊含著多重機遇與挑戰，而天然氣在「十五五」新型能源體系建設中不再是簡單的「過渡能源」，而是被賦予「轉型支撐+安全保障」的雙重功能。

因此，本集團將始終把「安全保供」作為企業運營的生命線，通過深化安全管理體系建設，強化氣源多元化保障能力，推進管網數智化升級及老舊管網改造，確保燃氣供給的安全穩定。同時，本集團將持續提升客戶服務水平，靈活應對市場及政策變化，站在客戶角度考慮用能場景優化和服務體驗提升，與客戶建立「共生共益」關係，並通過運營精細化升級，為客戶提供個性化供能服務，增強企業競爭力，保障企業行穩致遠。

另一方面，本集團深刻認識到國家能源結構改革背景下燃氣與綜合能源的共生、支撐、互補關係。在進一步鞏固城燃基本盤的同時，本集團將堅定落實「以生物質業務為主線開展零碳耦合業務」的轉型戰略，集中力量在經營區域內的優質工業客戶及零碳園區，聚力打造可複制的優質生物質項目。同時，加強數智化技術在生物質領域的應用，從點到面再到網，搭建數智化應用體系，用技術力量驅動業務創新和服務升級，並為未來生物質業務的海外拓展儲備力量，實現從區域領先向國際佈局的跨越。

二零二六年，本集團將：

- (i) 持續提升客戶服務水平，靈活應對市場變化，加快推進居民順價工作，並進一步優化氣源結構，以服務創新與精益運營鞏固城燃業務根基；
- (ii) 快速卡位生物質業務賽道，擴大市場份額，將原有布局轉換為實際收益，並在業務拓展的同時，不斷優化商業模式，實現業務的跨越式發展；
- (iii) 深化數智化技術與業務場景的深度融合，有序推進數智化技術在管網巡檢、洩漏預警、設備監控、智能調度、客戶畫像、增值業務等場景的應用，用技術的力量驅動安全應急、市場拓展、業務創新和管理運營的全方位升級；
- (iv) 深化集團財務管理升級，持續優化債務結構，嚴控逾期應收款項，嚴格執行責任追究機制，築牢企業經營的財務安全邊界；
- (v) 持續完善投資決策、工程建設、安全運營、物資採購等關鍵環節的管理制度與標準操作規程，構建覆蓋業務拓展全流程的風險管控機制，提升企業合規運營與抗風險能力；及
- (vi) 深入貫徹ESG發展理念，拓展綠色金融合作渠道，強化內部治理水平，優化ESG信息披露質量，以可持續發展引領企業價值提升。

新的一年，本集團將持續深耕城燃主業，穩步推進生物質業務發展戰略落地實施，逐步將已有的佈局轉化為實際增長動能，為集團高質量發展提供有力支撐。未來，集團將緊密把握新時代發展機遇，運用人工智能等數智化技術，全面賦能管理升級與業務創新，在穩固現有業務基本盤的前提下有序推進長遠轉型，穩步拓展增長空間，朝著「最具價值綜合能源服務商」的發展願景穩步邁進，切實為股東創造價值、為社會可持續發展貢獻力量。

行政總裁

呂小強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中裕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12,444,246	13,472,199
銷售成本		<u>(10,813,135)</u>	<u>(11,711,530)</u>
<b>毛利</b>		<b>1,631,111</b>	1,760,669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49,507	(15,586)
其他收入	6	120,280	206,515
銷售及分銷成本		(202,055)	(246,302)
行政開支		(615,500)	(623,557)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28,261)	(12,010)
融資成本	7	(397,485)	(629,488)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6,923	10,240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u>(1,590)</u>	<u>(1,784)</u>
<b>除稅前溢利</b>		<b>572,930</b>	448,697
所得稅開支	8	<u>(319,713)</u>	<u>(247,553)</u>
<b>年內溢利</b>	9	<u><b>253,217</b></u>	<u>201,144</u>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253,217	201,144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149,103	(276,233)
重估管道(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公平值虧損		(362,443)	(176,753)
來自重估管道(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遞延稅項		90,611	44,18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122,729)	(408,79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130,488</u>	<u>(207,654)</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47,278	146,384
非控股權益		5,939	54,760
		<u>253,217</u>	<u>201,144</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1,072	(243,417)
非控股權益		(10,584)	35,763
		<u>130,488</u>	<u>(207,654)</u>
擬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 (二零二四年：2港仙)	10	<u>82,449</u>	<u>55,436</u>
每股盈利	11		
基本		<u>8.98港仙</u>	<u>5.25港仙</u>
攤薄		<u>8.98港仙</u>	<u>5.25港仙</u>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5,866	6,09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991,544	15,215,356
使用權資產		642,180	658,096
商譽		464,181	449,613
其他無形資產		1,252,799	1,296,517
長期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045,443	1,131,28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822,325	779,740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1,469	12,686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77,916	115,493
		<u>20,313,723</u>	<u>19,664,88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75,313	526,984
可供出售之開發中物業		227,519	318,647
應收貿易賬款	12	1,679,512	1,732,84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274,589	1,692,060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款項		8,380	8,117
合約資產		593,603	624,511
可收回稅項		3,842	3,7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82,832	1,650,857
		<u>5,245,590</u>	<u>6,557,744</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3	963,719	1,547,37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845,756	734,588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款項		1,229	1,19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999	968
合約負債		997,006	1,322,008
借款		7,914,824	5,977,459
租賃負債		7,897	6,558
應付稅項		103,061	85,548
		<u>10,834,491</u>	<u>9,675,694</u>
<b>流動負債淨值</b>		<u>(5,588,901)</u>	<u>(3,117,950)</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14,724,822</u>	<u>16,546,930</u>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7,483	27,777
儲備	<u>7,318,467</u>	<u>7,357,751</u>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b>7,345,950</b>	7,385,528
非控股權益	<u>958,773</u>	<u>995,443</u>
<b>權益總額</b>	<b><u>8,304,723</u></b>	<u>8,380,971</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	3,430	3,876
借款	5,280,866	6,922,213
租賃負債	17,851	18,046
遞延稅項	<u>1,117,952</u>	<u>1,221,824</u>
	<u>6,420,099</u>	<u>8,165,959</u>
	<b><u>14,724,822</u></b>	<u>16,546,930</u>

##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的財務報表中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匯率變動之影響－缺乏可兌換性。由於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相關外幣不能兌換為其他貨幣的外幣交易，因此該修訂本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內並未應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 2.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可合理預期將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之決定，則該等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5,588,901,000港元。

因此，董事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考慮到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取得的新銀行借款總額約41億港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預期可獲得的新銀行融資，董事相信本集團將能夠在可預見的未來悉數履行其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於各報告期末乃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之代價公平值計算。

### 3. 營業額

####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產品或服務類型</b>		
銷售燃氣	10,316,759	10,734,109
燃氣管道建設	835,378	1,003,736
智慧能源	667,569	1,154,291
增值服務	454,962	368,462
銷售汽車加氣站內的壓縮天然氣或液化天然氣 (「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	169,578	211,601
<b>總計</b>	<b>12,444,246</b>	<b>13,472,199</b>
<b>收益確認之時間</b>		
某一時間點	11,608,868	12,468,463
一段時間	835,378	1,003,736
<b>總計</b>	<b>12,444,246</b>	<b>13,472,199</b>

本集團客戶合約收益超過95%均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執行董事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彼等共同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策略性決策。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之資料集中在所交付產品或所提供服務種類上，與本集團之組織基礎一致。

每類產品或服務皆代表本集團內之獨立業務單位，而各獨立業務單位之表現皆獲獨立評估。在設定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將所識別之經營分部彙合。

因此，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 (a) 銷售燃氣；
- (b) 燃氣管道建設；
- (c) 智慧能源；
- (d) 增值服務(包括銷售火爐及提供其他相關服務)；及
- (e)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燃氣 千港元	燃氣 管道建設 千港元	智慧能源 千港元	增值服務 千港元	經營壓縮 天然氣/ 液化天然氣 汽車加氣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10,316,759</u>	<u>835,378</u>	<u>667,569</u>	<u>454,962</u>	<u>169,578</u>	<u>12,444,426</u>
分部溢利	<u>451,723</u>	<u>322,187</u>	<u>65,274</u>	<u>115,915</u>	<u>2,273</u>	<u>957,372</u>
未分配其他收入						26,500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152,215
未分配中央企業開支						(122,212)
其他應收賬款及長期其他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43,460)
融資成本						<u>(397,485)</u>
除稅前溢利						<u>572,930</u>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燃氣 千港元	燃氣 管道建設 千港元	智慧能源 千港元	增值服務 千港元	經營壓縮 天然氣/ 液化天然氣 汽車加氣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10,734,109</u>	<u>1,003,736</u>	<u>1,154,291</u>	<u>368,462</u>	<u>211,601</u>	<u>13,472,199</u>
分部溢利	<u>520,452</u>	<u>511,845</u>	<u>74,140</u>	<u>144,835</u>	<u>1,739</u>	<u>1,253,011</u>
未分配其他收入						24,950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13,228)
未分配中央企業開支						(182,477)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4,071)
融資成本						<u>(629,488)</u>
除稅前溢利						<u>448,697</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可呈報分部呈列各分部之財務業績，惟不包括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利息收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外匯匯兌收益或虧損、若干雜項收入、其他應收賬款及長期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及融資成本。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計量方法。

##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的分部資產及負債金額並非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亦非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 其他分部資料

### 二零二五年

	銷售燃氣 千港元	燃氣管道 建設 千港元	智慧能源 千港元	增值服務 千港元	經營壓縮 天然氣/ 液化天然氣 汽車加氣站 千港元	分部總額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計量分部損益時包括之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63	142	147	66	-	518	-	51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3,630	-	171	-	7,050	20,851	2,727	23,57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06,271	1,481	1,439	2,479	7,069	518,739	9,850	528,58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81,265	-	2,084	-	-	83,349	-	83,349
下列項目之確認減值虧損								
- 應收貿易賬款	3,101	71,487	-	-	-	74,588	-	74,588
- 合約資產	-	10,213	-	-	-	10,213	-	10,213
- 其他應收賬款	-	-	-	-	-	-	23,460	23,460
- 長期其他應收賬款	-	-	-	-	-	-	20,000	20,000

## 二零二四年

	銷售燃氣 千港元	燃氣管道 建設 千港元	智慧能源 千港元	增值服務 千港元	經營壓縮 天然氣/ 液化天然氣 汽車加氣站 千港元	分部總額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計量分部損益時包括之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收益)淨額	2,284	-	88	8	(22)	2,358	-	2,35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3,487	-	212	-	7,141	20,840	3,577	24,41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81,664	1,537	1,297	3,665	9,863	498,026	12,450	510,47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81,609	-	2,093	-	-	83,702	-	83,702
下列項目之確認減值虧損								
- 應收貿易賬款	-	6,433	-	-	-	6,433	-	6,433
- 合約資產	-	1,506	-	-	-	1,506	-	1,506
- 其他應收賬款	-	-	-	-	-	-	4,071	4,071

##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之營業額超過95%均來自中國。概無客戶貢獻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價值19,524,26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8,834,291,000港元)之所有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均位於中國。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外匯匯兌收益(虧損)淨額(附註)	152,635	(12,80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	(420)	(4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518)	(2,358)
其他	(2,190)	-
	<b>149,507</b>	<b>(15,586)</b>

附註：

外匯匯兌主要與以外幣計值的借款換算為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有關。

##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6,518	4,503
– 僱員貸款之利息收入	23,319	23,319
	<u>29,837</u>	<u>27,822</u>
政府補助金(附註)	52,834	124,517
雜項收入	37,609	54,176
	<u>120,280</u>	<u>206,515</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推廣使用天然氣而自有關中國政府獲得補助金52,83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4,517,000港元)。授予本集團之補助金並無附帶條件。

##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借款利息	534,369	706,042
租賃負債之利息	698	1,419
	<u>535,067</u>	<u>707,461</u>
有關銀行借款之貸款融資費用攤銷	34,956	65,517
	<u>570,023</u>	<u>772,978</u>
減：於在建工程撥充資本之款項(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72,538)	(143,490)
	<u>397,485</u>	<u>629,488</u>

本年度內已撥充資本之借款成本乃產生自一般性借款組合，按用於合資格資產的開支之3.81%(二零二四年：4.00%)的年度資本化率計算。

##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282,105	269,358
就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5,873	14,008
就先前未確認之已派付股息及利息收入徵收之預扣稅	53,299	17,493
	<u>371,277</u>	<u>300,859</u>
遞延稅項	<u>(51,564)</u>	<u>(53,306)</u>
	<u>319,713</u>	<u>247,553</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均為25%。

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計算。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內均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9. 年內溢利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3,680	4,10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83,349	83,70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3,578	24,41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28,589	510,476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470,217	471,57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6,479	106,946
	<b>576,696</b>	578,524
就燃氣管道建設的已產生成本而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94,296	170,970
就銷售燃氣、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液化石油氣、 火爐及智慧能源而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9,815,983	10,861,621
就物業銷售而確認為開支的持作出售物業成本	105,238	–
	<b>10,015,517</b>	11,032,591
減值虧損		
– 長期其他應收賬款	20,000	–
– 應收貿易賬款	74,588	6,433
– 其他應收賬款	23,460	4,071
– 合約資產	10,213	1,506
	<b>128,261</b>	12,010
來自開銷極小之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	(1,041)	(476)
來自開銷極小之設備之總租金收入	<b>(11,989)</b>	<b>(10,892)</b>

## 10. 股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股息：		
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港仙(二零二四年：無)	<u>54,966</u>	<u>—</u>
擬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二零二四年：2港仙)	<u>82,449</u>	<u>55,436</u>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已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二零二四年：2港仙)，合共82,44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5,436,000港元)，惟須經應屆股東大會上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盈利</b>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247,278</u>	<u>146,384</u>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b>股份數目</b>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755,107</u>	<u>2,787,817</u>

## 12. 應收貿易賬款

除若干還款記錄良好之主要客戶獲本集團准許有較長信貸期或分期付款外，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批出平均30至180日的信貸期。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與銷售燃氣之各自收益確認日期及建築合約之各自完工日期相近(如合適))呈列與客戶合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90,060	549,951
31至90日	104,464	88,705
91至180日	57,726	128,889
181至360日	95,247	271,130
超過360日	1,032,015	694,172
應收貿易賬款	<u>1,679,512</u>	<u>1,732,847</u>

## 13. 應付貿易賬款

下列為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78,667	594,477
31至90日	124,794	151,923
91至180日	180,121	108,586
超過180日	480,137	692,389
應付貿易賬款	<u>963,719</u>	<u>1,547,375</u>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營運資金

### 庫務管理及融資

本集團的融資及庫務政策旨在維持多元化及平衡的債務狀況及融資架構。本集團持續監控其現金流量狀況及債務狀況，並由其庫務職能中央統籌以提升融資活動的成本效益。本集團已建立雄厚的資金來源基礎並將持續尋求符合成本效益的融資途徑，為本集團的營運、潛在投資及增長計劃提供財務靈活性及充足流動資金。

### 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減少663,311,000港元或2.5%至25,559,31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6,222,624,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5,588,90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117,950,000港元)。流動負債淨值增加乃主要由於一年內到期的借款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值與流動負債總值之比率)約為0.5(二零二四年：0.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增加297,162,000港元或2.3%至13,221,43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924,276,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債項總額為12,138,60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273,419,000港元)，以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減銀行結餘及現金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46(二零二四年：1.35)，以淨債項總額佔權益總額8,304,72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380,971,000港元)計算。

### 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多間香港銀行訂立多份貸款協議，據此，本集團獲提供最多合共為5,522,256,000港元之貸款融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般以內部所得資源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及其他借款均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本集團的借款不受季節性影響。

## 營運資金

鑒於本集團現時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穩健及經考慮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可用銀行融資，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裕營運資金應付所需。

## 匯率波動之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港元(「港元」)或美元(「美元」)計值，而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其業務交易。由於人民幣於二零二五年升值，本集團以美元及港元計值之銀行借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匯兌收益。本集團可在其認為合適的情況下，尋求合適金融工具以對沖人民幣的潛在波動。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但會積極尋求機會以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共有5,080名僱員(二零二四年：5,146名)。於本年度，僱員福利開支(董事除外)總額約為654,22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51,570,000港元)。該增長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平均員工人數增加。本集團約99.8%之僱員均位於中國。

本集團的薪酬及花紅政策是基於個別僱員的表現而釐定。

董事酬金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建議，並參考本集團之營運業績、董事於本集團之職務與職責及可資比較之市場統計數據。

##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50,000,000元(相當於55,865,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204,532,000元(相當於228,527,000港元)及本集團若干應收貿易賬款，以為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抵押。

## 重要投資及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重要投資，亦未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任何特定計劃。

## 資本及其他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資本開支為91,58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8,076,000港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無)。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i)投資、營運及管理燃氣管道基礎設施以及向住宅、工業及商業用戶分銷管道燃氣；(ii)發展智慧能源；(iii)銷售火爐及提供其他相關增值服務；及(iv)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 管道燃氣分銷項目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擁有74個燃氣項目的獨家經營權。

## 智慧能源業務發展

隨著國內能源市場改革以及國家戰略強調「綠色發展」及「清潔低碳、安全高效」，其中環保政策和「雙碳目標」已成為本集團清潔能源項目發展的最大推動力之一。本集團早在數年前，就已佈局綜合能源業務，致力成為最具價值綜合能源服務商。鑑於國家一系列能源轉型相關政策的陸續出台，為集團發展分佈式能源、屋頂光伏、充電站等多元業務創造了機會。根據對政策、市場等多方面的科學研判，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將智慧能源板塊提升至與城鎮燃氣板塊同等重要的高度，並提出「雙輪驅動，協同發展」全新發展戰略並沿用至今。依託自身多年深耕能源領域所積累的豐富經驗，本集團持續深耕合同能源管理(EMC)、區域供能、低碳交通三大類業務，積極拓展智慧能源業務版圖。經過多方面綜合考量，本集團確立了「以生物質業務為主線開展零碳耦合業務」的發展戰略，明確了未來幾年的智慧能源業務發展方向，並積極開展相關業務。年內，本集團持續發展綜合能源業務，累計運作中項目數量達到237個。全年綜合能源銷量較去年同期減少42.7%至1,399百萬千瓦時。

## 主要營運數據

本集團之天然氣分銷業務主要包括銷售燃氣、燃氣管道建設及銷售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之天然氣。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主要營運數據，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增加／ (減少)
營運地點數目 (附註a)	<b>74</b>	74	—
– 河南省	<b>28</b>	28	—
– 河北省	<b>21</b>	21	—
– 江蘇省	<b>7</b>	7	—
– 山東省	<b>4</b>	4	—
– 吉林省	<b>4</b>	4	—
– 福建省	<b>1</b>	1	—
– 黑龍江省	<b>2</b>	2	—
– 浙江省	<b>2</b>	2	—
– 安徽省	<b>3</b>	3	—
– 內蒙古	<b>1</b>	1	—
– 江西省	<b>1</b>	1	—
可接駁人口(千人) (附註b)	<b>26,309</b>	25,540	3.0%
可接駁住宅用戶(千戶)	<b>7,516</b>	7,283	3.2%
年內本集團新增管道燃氣接駁			
– 住宅用戶	<b>207,685</b>	254,257	(18.3)%
– 工業客戶	<b>397</b>	317	25.2%
– 商業客戶	<b>3,735</b>	3,518	6.2%
已接駁管道燃氣客戶累積數目			
– 住宅用戶	<b>5,399,435</b>	5,191,750	4.0%
– 工業客戶	<b>4,975</b>	4,578	8.7%
– 商業客戶	<b>30,365</b>	26,630	14.0%
住宅管道接駁之滲透率 (附註c)	<b>71.8%</b>	71.3%	0.5%
零售客戶管道天然氣銷售量(千立方米)			
– 住宅用戶	<b>764,948</b>	769,536	(0.6)%
– 工業客戶	<b>1,298,010</b>	1,323,493	(1.9)%
– 商業客戶	<b>147,102</b>	151,758	(3.1)%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增加／ (減少)
批發客戶天然氣銷售量(千立方米)			
– 管道天然氣	<b>303,670</b>	502,163	(39.5)%
– 液化天然氣	<b>653,593</b>	394,586	65.6%
天然氣銷售總量(千立方米)	<b>3,167,323</b>	3,141,536	0.8%
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數目			
– 累積	<b>55</b>	56	(1)
– 在建	<b>7</b>	7	–
汽車天然氣銷售量(千立方米)	<b>46,328</b>	54,638	(15.2)%
現有中樞及主幹管道總長度(公里)	<b>28,597</b>	28,201	1.4%
天然氣平均售價(不含稅)(每立方米人民幣)			
– 住宅用戶	<b>2.65</b>	2.65	–
– 工業客戶	<b>3.44</b>	3.54	(2.8)%
– 商業客戶	<b>3.87</b>	3.92	(1.3)%
– 批發客戶	<b>2.48</b>	2.52	(1.6)%
– 批發客戶(液化天然氣)	<b>2.98</b>	3.05	(2.3)%
– 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b>3.35</b>	3.53	(5.1)%
天然氣平均採購成本(每立方米人民幣)(附註d)	<b>2.66</b>	2.71	(1.8)%
住宅用戶之平均接駁費用(人民幣)	<b>2,906</b>	3,087	(5.9)%
累計投運綜合能源項目數量	<b>237</b>	283	(16.3)%
綜合能源銷售量(百萬千瓦時)	<b>1,399</b>	2,441	(42.7)%

附註a：營運地點數目指本集團於中國不同城市及地區獨家經營之燃氣項目。

附註b：該資料援引自中國政府網站。

附註c：住宅管道接駁之滲透率指於經營區域本集團已接駁住宅用戶累積數目佔估計可接駁住宅用戶總數之百分比。

附註d：該金額不包括天然氣平均分銷成本每立方米人民幣0.22元(二零二四年：每立方米人民幣0.19元)。

## 財務回顧

### 整體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減少7.6%至12,444,24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472,199,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增加68.9%至247,27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6,38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8.98港仙及8.98港仙，去年同期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則分別為5.25港仙及5.25港仙。

### 營業額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業額(按產品及服務劃分)，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之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佔總額 之百分比	增加／ (減少)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佔總額 之百分比			
銷售燃氣	<b>10,316,759</b>	<b>82.9%</b>	10,734,109	79.7%	(3.9)%
燃氣管道建設	<b>835,378</b>	<b>6.7%</b>	1,003,736	7.4%	(16.8)%
智慧能源	<b>667,569</b>	<b>5.4%</b>	1,154,291	8.6%	(42.2)%
增值服務	<b>454,962</b>	<b>3.6%</b>	368,462	2.7%	23.5%
銷售汽車加氣站內的壓縮 天然氣／液化天然氣	<b>169,578</b>	<b>1.4%</b>	211,601	1.6%	(19.9)%
總計	<b><u>12,444,246</u></b>	<b><u>100%</u></b>	<b><u>13,472,199</u></b>	<b><u>100%</u></b>	<b><u>(7.6)%</u></b>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為12,444,24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472,199,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銷售燃氣及智慧能源之收益下降。

## 銷售燃氣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燃氣銷售額為10,316,75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734,10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9%。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燃氣銷售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82.9%，去年同期則為79.7%。燃氣銷售額繼續為本集團營業額之主要來源。下表載列按客戶劃分之燃氣銷售額之收益明細。

### 按客戶劃分之燃氣銷售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佔總額 之百分比	增加／ (減少)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佔總額 之百分比			
工業客戶	<b>4,880,022</b>	<b>47.3%</b>	5,135,123	47.8%	(5.0)%
住宅用戶	<b>2,217,473</b>	<b>21.5%</b>	2,237,578	20.9%	(0.9)%
商業客戶	<b>622,167</b>	<b>6.0%</b>	652,642	6.1%	(4.7)%
批發客戶	<b>2,597,097</b>	<b>25.2%</b>	2,708,766	25.2%	(4.1)%
總計	<b><u>10,316,759</u></b>	<b><u>100%</u></b>	<b><u>10,734,109</u></b>	<b><u>100%</u></b>	<b><u>(3.9)%</u></b>

### 工業客戶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工業客戶的燃氣銷售額由去年同期的5,135,123,000港元減少5.0%至4,880,02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接駁397名新工業客戶，但本集團提供予工業客戶的管道天然氣用量輕微減少1.9%至1,298,010,000立方米(二零二四年：1,323,493,000立方米)。由於來自燃氣銷售之供應商的天然氣成本下跌，回顧年度工業客戶的天然氣平均售價下調2.8%至每立方米人民幣3.44元(二零二四年：每立方米人民幣3.54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工業客戶的燃氣銷售額佔本集團燃氣總銷售額47.3%(二零二四年：47.8%)，且仍為本集團燃氣銷售額的主要來源。

## 住宅用戶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住宅用戶的燃氣銷售額由去年同期2,237,578,000港元輕微下跌0.9%至2,217,433,000港元。表現維持穩定乃由於本集團於中國現有項目所在城市的燃氣管道接駁持續施工及人口增長所推動。近年來國內推進天然氣價格聯動機制建立，各地方政府推行住宅用戶氣價順價調整。此外，經過多年來推廣清潔能源取暖方案，更多住宅用戶願意於冬季使用天然氣進行室內取暖，這也導致住宅用戶室內用氣量維持穩定。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已為207,685戶住宅用戶提供新天然氣接駁，但本集團向住宅用戶提供之管道天然氣使用量輕微減少0.6%至764,948,000立方米(二零二四年：769,536,000立方米)。住宅客戶的天然氣平均售價維持穩定於每立方米人民幣2.65元(二零二四年：每立方米人民幣2.65元)。

於回顧年度，住宅用戶的燃氣銷售額佔本集團燃氣總銷售額21.5% (二零二四年：20.9%)。

## 商業客戶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商業客戶的燃氣銷售額由去年同期652,642,000港元減少4.7%至622,167,000港元。於回顧年度，商業客戶的燃氣銷售額佔本集團燃氣總銷售額6.0% (二零二四年：6.1%)。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接駁3,735名新商業客戶。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商業客戶數量達30,365名，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630名商業客戶增加14.0%。

二零二五年，食肆、學校及娛樂設施對燃氣的需求減少。於回顧年度，商業客戶之燃氣消耗量減少3.1%至147,102,000立方米(二零二四年：151,758,000立方米)。由於來自燃氣銷售之供應商的天然氣成本下降，商業客戶的天然氣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下調1.3%至每立方米人民幣3.87元(二零二四年：每立方米人民幣3.92元)。

## 批發客戶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批發客戶之燃氣銷售額由去年的2,708,766,000港元減少4.1%至2,597,097,000港元。於回顧年度，批發客戶之燃氣銷售額佔本集團燃氣總銷售額25.2%(二零二四年：25.2%)。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提供予批發客戶的管道天然氣用量下降39.5%至303,670,000立方米(二零二四年：502,163,000立方米)。由於來自燃氣供應商的天然氣成本下降，回顧年度批發客戶的天然氣平均售價下調1.6%至每立方米人民幣2.48元(二零二四年：每立方米人民幣2.52元)。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提供予批發客戶的液化天然氣增加65.6%至653,593,000立方米(二零二四年：394,586,000立方米)。於回顧年度，受國際液化天然氣價格下降影響，批發客戶的液化天然氣的平均售價下調2.3%至每立方米人民幣2.98元(二零二四年：每立方米人民幣3.05元)。

## 燃氣管道建設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燃氣管道建設之收益為835,37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03,736,000港元)，較去年減少16.8%。受國內房地產產業表現疲軟影響，燃氣管道建設收益出現下滑。

與去年同期7.4%相比，燃氣管道建設佔本集團總營業額6.7%。下表載列按客戶劃分之燃氣管道建設之收益明細。

### 按客戶劃分之燃氣管道建設之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估總額 之百分比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估總額 之百分比	
住宅用戶	658,792	78.9%	860,734	85.8%	(23.5)%
非住宅客戶	176,586	21.1%	143,002	14.2%	23.5%
總計	<u>835,378</u>	<u>100%</u>	<u>1,003,736</u>	<u>100%</u>	<u>(16.8)%</u>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住宅用戶燃氣管道建設之收益減少23.5%至658,79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60,734,000港元)。減少主要歸因於住宅用戶已由本集團完工之燃氣管道接駁建設工程由去年同期254,257宗減至207,685宗。平均接駁費用由二零二四年之人民幣3,087元下降至二零二五年之人民幣2,906元。

回顧年度燃氣管道建設的毛利率上升至75.0%(二零二四年：69.7%)。

本集團向工業／商業客戶收取之接駁費用則遠較向住宅用戶收取之金額為高，且按個別情況決定。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住宅客戶燃氣管道建設之收益由去年的143,002,000港元上升23.5%至176,586,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住宅管道接駁滲透率為71.8%(二零二四年：71.3%)(按於本集團經營區域其已接駁住宅用戶累積數目佔估計可接駁住宅用戶總數之百分比計算)。有見於中國有利的能源政策，本集團會繼續把握合適時機收購，以增加其市場覆蓋為目標。

## **智慧能源**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智慧能源之收益由去年的1,154,291,000港元減少42.2%至667,569,000港元。減少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持續優化該業務板塊結構，在保障原有綜合能源項目穩健運行的同時，聚焦生物質新主線，集中優勢資源重點佈局生物質上下游全產業鏈。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智慧能源業務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之5.4%(二零二四年：8.6%)。本集團將逐步建立從核心裝備到終端服務的完整業務鏈條，充分發揮「技術+裝備+服務」的閉環優勢，為集團未來多元化發展路徑奠定堅實的產業基礎。

## 增值服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增值服務收益為454,96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68,462,000港元)，較去年增加23.5%。與去年的2.7%相比，其佔本集團總營業額3.6%。

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物業之收益111,70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其作為增值服務計入。自二零一七年起，本集團加大力度向住宅客戶提供銷售火爐及安全可靠的廚房用具(如自有品牌「中裕鳳凰」的燃氣熱水器、燃氣煮食用具及壁掛爐等產品)等增值服務。除出售物業之收益以外，回顧年度增值服務收益下跌，主要是因為燃氣灶、波紋管、報警器及汽油及柴油之銷售由去年169,639,000港元減少29.2%至120,025,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燃氣灶、波紋管、報警器及汽油及柴油之銷售以外，銷售其他火爐及提供其他相關服務之收益較去年上升12.3%。隨著近年已接駁住宅客戶數量增長以及品牌效應的形成，加上設立網上購物平台「中裕i家」、自主供應平台、客戶服務平台和客戶線上社群，增值服務預期將會為本集團帶來穩健收益貢獻。

## 銷售汽車加氣站內的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之收益為169,57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11,601,000港元)，較去年減少19.9%。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售予汽車之天然氣減少15.2%至46,328,000立方米(二零二四年：54,638,000立方米)，而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內的天然氣平均售價減少5.1%至每立方米人民幣3.35元(二零二四年：每立方米人民幣3.53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源自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之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1.4%(二零二四年：1.6%)。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有55個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並正於中國建設7個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 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整體毛利率維持穩定於13.1%(二零二四年：13.1%)。

回顧年度管道天然氣銷售之毛利率維持穩定於7.4% (二零二四年：7.4%)。本集團加強能源貿易業務，以保障不同來源的穩定燃氣供應，並與供應商簽訂合約以保障獲得更多平均成本較低的管道燃氣。回顧年度燃氣管道建設之毛利率上升至75.0% (二零二四年：69.7%)，因為已由本集團完工之較高毛利率之工商業客戶燃氣管道接駁建設工程增加。智慧能源之毛利率上升至16.4% (二零二四年：9.2%)，主要由於本集團綜合能源業務於二零二五年快速發展，其可提供蒸汽、冷、熱、電、氫及光伏等多種能源形式，以滿足客戶多元化的能源需求。該綜合能源業務提供多種智慧能源產品及服務，並擁有不同毛利率。此外，本集團綜合能源業務逐漸成熟，投產項目逐年增加，城燃業務與智慧能源業務緊密協作，管理運營持續升級。增值服務之毛利率下降至64.6% (二零二四年：78.2%)乃主要由於物業銷售之毛利率下降所致。於汽車加氣站銷售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之毛利率為0.3% (二零二四年：1.5%)，此乃由於平均售價下跌超過在汽車加氣站出售之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之平均採購成本下跌所致。

###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確認其他收益淨額149,50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其他虧損淨額15,586,000港元)。有關金額主要來自於外匯匯兌收益淨額152,63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外匯匯兌虧損淨額12,805,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的銀行借款因人民幣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升值而產生。

每年，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照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根據撥備矩陣為應收貿易賬款和合約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惟單獨評估具有信貸減值結餘的債務人除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考慮收回該等逾期應收賬款的可能性，本集團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分別作出減值虧損74,58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433,000港元)及10,21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06,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就其他應收款項及長期其他應收賬款分別確認減值虧損23,46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071,000港元)及20,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二四年206,515,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120,28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結餘為銀行利息收入6,51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503,000港元)、僱員貸款之利息收入23,31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3,319,000港元)、政府補助金52,83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4,517,000港元)及雜項收入37,60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4,176,000港元)。

## 銷售及分銷成本與行政開支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二四年246,302,000港元下降18.0%至二零二五年202,055,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與去年相比，火爐銷售及提供之其他相關服務下降導致其產生的薪金下降所致。行政開支由二零二四年623,557,000港元減少1.3%至二零二五年615,500,000港元。此項減少主要由於折舊開支較去年減少所致。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二四年629,488,000港元減少36.9%至二零二五年397,485,000港元。此減幅主要歸因於實際利率下降。

##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為25%。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非中國納稅居民自中國附屬公司賺取之溢利的已宣派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稅務機關對海外集團實體已派之股息所徵收的預扣稅為30,35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7,493,000港元)。

因此，二零二五年之所得稅開支為319,71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47,553,000港元)。

##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EBITDA

就本公佈而言，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EBITDA被定義為扣除融資成本、稅項、折舊、攤銷、外匯匯兌收益／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及購股權開支前之持續經營業務盈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EBITDA是管理層用於監控本集團實際業務表現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本公司認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EBITDA可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核心營運表現的額外有用資料，而外匯匯兌收益／虧損及購股權開支被視為並非由本集團實際業務活動直接產生，連同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均為非現金項目，且我們並不視作為反映於本集團之核心營運表現。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EBITDA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提供的類似計量方法進行比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EBITDA約為1,581,557,000港元，較去年的約1,721,595,000港元減少8.1%。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就上述而言，於二零二五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247,278,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的146,384,000港元上升68.9%。

### **純利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純利率(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佔營業額的百分比列示)為2.0%(二零二四年：1.1%)。

### **每股盈利**

於二零二五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8.98港仙及8.98港仙，二零二四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則分別為5.25港仙及5.25港仙。

### **每股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2.67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6港元上升0.4%。

###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二零二四年：2港仙)。擬派付之末期股息將向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九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並預期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日或前後以現金派付。派付股息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於回顧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確認彼等已遵守所規定之交易準則及有關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春彥先生、劉科博士及劉玉杰女士組成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經與本公司之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內部對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處理並無意見分歧。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本公司合共29,390,000股股份，總代價為126,103,560港元。購回本公司股份乃為股東之利益而作出，旨在提升本公司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該等購回股份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註銷。股份購回之詳情概述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 總數	每股股份購回價格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總代價 (港元)
二零二五年一月	5,900,000	4.33	4.56	26,326,290
二零二五年三月	1,500,000	4.14	4.29	6,363,790
二零二五年四月	19,990,000	3.95	4.46	84,790,940
二零二五年五月	2,000,000	4.28	4.34	8,622,54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發資料

本公佈須分別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資料」及本公司網站www.zhongyuenergy.com「公告及通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刊載於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網站。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疇

載於本初步公佈內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數額核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保證委聘服務，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本初步公佈發表任何意見或保證結論。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即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有權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九日(星期四)(即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合資格領取擬派付末期股息。為確定股東領取擬派付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九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合資格領取擬派付末期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擬派付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將預期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九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文亮先生(主席)、姚志勝先生(副主席)、呂小強先生(行政總裁)、賈琨先生(執行總裁)、彭軍先生及王繼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春彥先生、劉科博士及劉玉杰女士。

承董事會命  
中裕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王文亮  
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